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65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U₆₄ 信息披露

● 2024年9月27日,成都市中院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四川信托有限公 司重整程序。

- 四川信托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四川信托现有出 资人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100%的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公司作为四 川信托的出资人之一,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22.1605%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 处置。
- 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公司已于2020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19.05 亿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鉴于四川信托重整计划已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将不再持有四川信托的股权,公司账面应该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对应的其他综合收益-3,594.46万元按相同的基础计入当期损益,故该事项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3,594.46万元。

、四川信托破产重整事项概述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简称"四川信托")是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 对其持股比例为22.1605%。2020年12月,由于违规经营,监管部门联合地方政府派出工作组,对四 川信托实施管挖、开始进行风险处置。2024年4月1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同意关于对四川信托实施破产重整的行政许可申请。2024年4月7日,四川信托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已不足 以清偿全部债务,具备重整原因为由向成都市中院申请重整。2024年4月23日,成都市中院裁定受 理四川信托破产重整申请,指定四川信托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并发布了债权申报和召开一债会的公 。2024年6月11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重整案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2024年8月8日,四 川信托管理人按计划与重整投资人签订了《重整投资协议》。2024年9月5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发布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案关于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成都市中院定于2024年9月20日

10时00分,采取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四川信托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鉴于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本次设出 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四川信托现有出资人无偿让渡持有的四 信托100%的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 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参股公司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 益调整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意公司无偿 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22.1605%股权,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 理涉及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的相关事宜。根据公司董事会会议意见和授权,公司作为四川信托的出资人,在规定表决期限内对四川信托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进行了表决。2024年9月20日四川信托管理人发布《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 决结果公告》,出资人组已表决通过《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内容详见四川信托及四川信托管理人在其官网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的相关公 告,以及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日、4月24日、9月21日披露的《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提示 性公告》(暗2024-004)、(关于参股公司破产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临2024-005)和(关于参股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所涉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公告)(临2024-060)。

四川信托破产重整事项进展 2024年9月27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成都市中院")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 息网发布了《公告》((2024)川01破3号之一)和《民事裁定书》((2024)川01破3号之一)。成都中院 裁定批准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四川信托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22.1605%的股权,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 算。基于对四川信托风险情况的判断,公司已于2020年度对四川信托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19.05亿

按照四川信托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无偿让渡持有的四川信托22.1605%股权 由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置。鉴于四川信托重整计划已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将不再 持有四川信托的股权,公司账面应该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处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公司账面应该将长期股权投资——四川信托进行外置.对应的 其他综合收益-3,594.46万元按相同的基础计入当期损益,故该事项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3,594.46万元。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情况,及时进行会计处

(二)四川信托未纳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未持有四川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公司对四川信托无应收款项、财务资助和担保等事项。四川信托破产重整事项不会对公司 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四川信托破产重整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对公司的影响,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 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 决策,注章投资风险。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64

元,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选举董事、选举新任董事长、调整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乔胜俊先生和罗艳辉女十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 议,选举乔胜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并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进行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

因工作原因、公司原董事王延俊先生、肃堂东先生于2024年9月10日向董事会遵交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 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乔胜俊先生、罗艳辉女士的董事 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提名乔胜俊先 生、罗艳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乔胜俊先生、罗 艳辉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乔胜俊先生、罗艳辉女士的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 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简历附后)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事项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收到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黄建军先生不再继续担 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 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意程》等的相关规定、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辩职由请自关达公司董事全之 日起生效。黄建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 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黄建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在防范化 解风险、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黄建军先生为公司所 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 会董事长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董事乔胜俊先生 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并将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变更为乔胜俊先生,董事会授权公司 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并发表了书面意见:

提名委员会在审阅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任董事长候选人乔胜俊先生的相关资料后;认为本次 拟提名的董事长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未发现乔胜俊先生存在《公司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 公司董事长的情形,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任职资格。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乔胜俊先生担任公司第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董事长: 乔胜俊:

(二)董事会成员:乔胜俊、黄建军、罗艳辉、帅巍、刘应刚、张建、

郑亚光(独立董事)、陈云奎(独立董事)、李军(独立董事)。 四、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事项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

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人员调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

董事会专门委	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不做调整	郑亚光	李 军、陈云奎		
提名委员会	调整前	陈云奎	黄建军、郑亚光		
	调整后	陈云奎	罗艳辉、郑亚光		
William III V	调整前	郑亚光	黄建军、李 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调整后	郑亚光	帅 巍、李 军		
战略委员会	调整前	黄建军	李 军、帅 巍		
的研究只要	调整后	乔胜俊	李 军、黄建军		

详见2024年9月12日和9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4-042)、《宏达股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62)和《宏达股份第十届董 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63)。

附件:董事长乔胜俊先生、董事罗艳辉女士简历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1、董事长乔胜俊先生简历

养胜食,中国国籍,男,39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四川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道路与桥梁工程毕业;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

2002年7月-2004年3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射进涪江三桥任技术员: 2004 -2009年9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彭高速三标段任副总工程师兼工程科长 2009年9月-2010年7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巴南高速D9任总工程师; 2010年7 一2012年12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武胜嘉陵江大桥任项目经理;2012年12月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9年11月—2020年3月就职于四川叙古 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年3月-2021年3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速 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川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年3月—2022年5 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谏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川黔高谏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22年5月 -至今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土地事务与矿产资源部部长。2024年9月27日起任四 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乔胜俊先生与宏达股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宏达股份的控股股东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乔胜俊先生未持有宏

2、董事罗艳辉女士简历

罗艳辉,中国国籍,女,41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四川大学水利水电学院水利 水电工程专业本科毕业;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

2005年7月-2010年5月任职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市场开发部;2010年5月-2011年4月任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基础设施事业部团支部书记;2011年4月-2012年8 月仟职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副主仟科员、主仟科员:2012年8月-2015年10月仟职四 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10月-2016年8月任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人力资 源部:2016年8月-2018年6月仟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管理绩效考核科 科长,其间(2014年9月-2017年6月)参加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学习;2018年6月-2019 年5月仟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人事干部管理);2019年5月-2021年2月任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1年2 月-2021年8月任职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1年8月-至今任职蜀 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24年9月27日起任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罗艳辉女士与宏达股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宏达股份的控股股东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3.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罗艳辉女士未持有宏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63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9 月27日17:00在什邡市宏达金桥大酒店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 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 产生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后,以口头方式向所有董事送达了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黄建军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董事张建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现场会议,以视频通讯方式参 会并表决;独立董事李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现场和视频通讯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陈云奎先生

大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收到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黄建军先生不再继续担 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 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黄建军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 日起生效。黄建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 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黄建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在防范化 解风险、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黄建军先生为公司所 故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董事乔胜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 事会新任董事长,并将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变更为乔胜俊先生,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公司 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乔胜俊先生的董事长任期白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人员调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 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

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不做调整	郑亚光	李 军、陈云奎
相名常具会		陈云奎	黄建军、郑亚光
据名30000		陈云奎	罗艳辉、郑亚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亚光	黄建军、李 军
		郑亚光	帅 巍、李 军
Libertrant III A	调整前	黄建军	李 军、帅 巍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不做调整	审计委员会 不低调整 郑亚光 根名委员会 调整时 医左套 摄影员 网络时 医左套 新鞭与均核委员会 调整时 郑亚光 新鞭与均核委员会 调整语 郑亚光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羊见2024年9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宏达股份关于选举董事、选举新任董事长、调整董事会专门委 员会组成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4)。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长乔胜俊先生简历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附件, 董事长乔胜俊先生简历

乔胜俊,中国国籍,男,39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四川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道路与桥梁工程毕业;中共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

2002年7月—2004年3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射洪涪江三桥任技术员;2004 年3月—2005年4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地铁清河斜拉桥任技术员、2005年 4月—2008年11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西攀高速C11项目部任科长;2008年11月 月—2012年12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武胜嘉陵江大桥任项目经理;2012年12月 -2015年4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市场开发部副经理;2015年4月-2019年11 月就职于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9年11月—2020年3月就职于四川叙古 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年3月-2021年3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速 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引擎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1年3月—2022年5月就职于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引擎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22年5月 至今就职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土地事务与矿产资源部部长。2024年9月27日起任四 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乔胜俊先生与宏达股份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宏达股份的控股股东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3.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截至目前,乔胜俊先生未持有宏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2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什邡市宏达金桥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建军主持,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对需审议议案进行了逐

项、记名投票表决,会议的召集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独立董事季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委托公司独立董事陈云奎先生代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张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董事候选人乔胜俊先生、罗艳辉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4、董事会秘书王延俊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 202 关联交易预		131,548,682	9	8.5456	280	,101	0.2098	1,661	,300	1.2446	
序号			票数	比	例(%)	票	数	比例(%)	票	故	比例(%)	
议案				司意		反对			弃权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挥女士为公司 事会非独立董 事	594,806,895		88.8132			是			
2		选举乔胜俊先生为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		612,535,025		91.4603			是			
13.3	科子与	1X:	系名 称	行列代数		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6,297,620 68.8307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举罗艳辉女士为公 十届董事会非独立 108,569,49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486,237,405

股)、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50,000,000股)对议案1回避表决。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现场见证,中银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均符合《证券法》(公司

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4-047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司法拍卖取得公司股份 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世荣兆业")于2024年9月27日收 到挖胶股东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公司",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其通过司法拍卖取得的股份已在中 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司法拍卖取得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收到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送达的有关《执 行裁定书》,珠海中院裁定被执行人梁家荣名下5400万股"世荣兆业"股票、梁社增名下实际为被执 了人梁家荣所有的35864万股"世荣兆业"股票归买受人安居公司所有。股票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 买受人安居公司时起转移。上述股票的所有查封、质押效力消灭。上述股票合计共41264万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51%,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安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 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的《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2024-046号公告)。

本次司法拍卖取得股份的过户情况

2024年9月27日,公司收到安居公司提供的由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该《证 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显示,梁家荣持有的5400万股世荣兆业股票及梁社增名下实际为梁家荣所有的 35864万股世荣兆业股票均已过户到安居公司名下。公司控股股东安居公司已完成股票过户登记手 续,过户日期为2024年9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居公司持有公司股份487,722,6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28%,为公司第

三、本次股份完成过户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根据前述珠海中院向公司送达的有关《执行裁定书》,梁家荣、梁社增因司法拍卖而减持的股份 所有查封、质押效力消灭。公司通过中登系统查询,确认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权利受限具体情 截至2024年9月26日 梁社增 梁家茔及其一致行动人日咳则市世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公

司股份186,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9%,全部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其中,梁社增及梁家荣所 持公司股份18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2%,仍处于司法轮候冻结状态 除此之外,未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权利存在其他受限情况。

《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等。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4-035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环境")为满足其经营发展的需求。盾安环境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禾田")与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以下简称"开发银行")签订《保证合 同》,约定盾安禾田为盾安环境在开发银行人民币30,000万元(大写:叁亿元整)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

本次担保为公司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盾安环境与其子公司之间的担保,盾安环境已履行了内

部决策审议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此次被扫保人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加下,

1、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工业区

3、法定代表人:邓晓博 4、成立日期:2001年12月19日

5、注册资本:1,065,436,182元人民币 6、主要股东;公司持有盾安环境38.46%股权,为盾安环境的控股股东。

7. 经营范围:制冷通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部件、金属材料的制造、销售和服务、暖通空调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系统工程安装:机械工程、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的技术研发与技术咨询;机器设备 及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盾安环境资产总额为1.078.297.97万元,负债总额为639.680.09万元,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41,731.04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38,244.79万元,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803.86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4年6月30日、盾安环境资产总额为1,155,120,95万元,负债总额为668,805.2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88,998.05万元;2024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34,572.18万元,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391.66万元。(未经审计)

9、经查询,盾安环境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2、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债务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最高额限额:人民币3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台市顶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储收费 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 鉴定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借款人 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五、此次担保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此次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此次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盾 安环境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提高盾安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

(2011年15日本中亚为公库以至市安、日平) 12年同日文中安电力77年至日市分 大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6.7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的4.0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很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ST合泰 公告编号:2024-062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收到债权人福建华闽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 部债务,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且具备与主要债权人开展自主谈判的能力为由,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或"法院")提交了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的材料。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将 公司重整及预重整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进展情况 1.2024年3月1日,公司收到福州中院送达的《通知书》,福州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

定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以下简称"清算组")担任预重整临时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司 2024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预重整通知书及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

2. 2024年3月11日,清算组组织启动债权申报工作,向公司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通知,公司债权 人应当于2024年4月12日前申报债权。具体详见《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4-0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债权申报期限已经届满。除涉及未决诉讼和需要补充证据的债权外,公司

已经协助清算组基本完成已申报债权的审查认定工作,现阶段正在与已完成审查的债权人就审查认 3. 2024年5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

目前,产业投资人已经提出初步重整投资方案,公司正在法院和清算组的监督和指导下,与产业 日间,是以及人民主运出历岁重显区众历7票。公司上江之纪中间得来出到温昌中间中下,另一至投资人就具体重整投资大等水内容进行能商。后续将适时按照《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安排重整投资人遴选。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重整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协议。 4 2024年6月7日,公司收到福州中院送达的(2024)闸01破由33号《批复》。许可公司在预重整

期间借款不超过5.07亿元用于生产经营。具体详见《关于收到法院批复许可公司在预重整期间进行 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目前,公司、清算组已与多家共益债投资人签署完成借款协议,并已收到多笔共益债借款款项。 同时,公司正在积极与其他多家共益债投资人磋商洽谈,推进共益债借款协议签署和共益债放款工

当前,公司积极推进预重整及重整相关工作,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上市公司重整申请的裁定书。

、风险提示

(一)公司能否讲人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是否能进人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 披露日,公司重整事项的受理正在有序。逐级审查中,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公司重整事项的正式受理 文书,债权人的重整申请是否被法院正式受理及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的规定,如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 票将在重整申请受理后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由于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度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二)公司被受理重整后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9.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不能转正。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法院依法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 产负债结构,扭转公司经营赖势,恢复持续盈利能力,如重整失败、公司存在被清算的风险。如公司被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终家切关注上述相关事面的进展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 。 公司所否の大任工品的大型的基本的工作的化。有效系统不及企业(1962年)会员会会会会会。 公司自定自息接需媒体为任产龄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任第日报)(任政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www.cninco.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 002335 证券简称: 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 2024-075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全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牛数据"或"公司")2024年8月29日召第九届董卓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厦门科华慧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慧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本次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特此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直募集资金进行现金官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 户型2024年第385期J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 门软件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4-09-24	2024-12-27	1.2%-2.39%	募集资金
2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 户型2024年第385期J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 门软件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4-09-24	2024-12-27	1.2%-2.39%	募集资金
3	大额存单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 音山支行	保本保收益型	5,017.09589	2024-09-27	见注2	2.40%	募集资金
注1: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的以上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现金管理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同时该投资受市 场波动影响存在收益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眼踪产品的风险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 监事全有权对资全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合理的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日常使用,不影响公司募集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是否赎回 起始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2023-11-08 2024-05-06 否 科化替云 大獅存单 保本保收益型 4,100 2024-09-10 科华数据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4-09-24 2024-12-27 否 均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 户型2024年第385期J款 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2 厦门软件园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否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2024-039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4日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 观音山支行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对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扣法律责任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4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至2024年10月14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 时间和地占 3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0月1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 || 东省诸城市历山路60号惠发食品办公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 沸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虫立董事王攀娜女士受其他独立董事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的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 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议案名称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 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董事 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和其他临时公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惠发投资有限公司、惠增玉、惠希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 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 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

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 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特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 公章)、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其他身份证明 文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由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

《广门·加州公子》(2015年),2015年,2015

原件进行登记确认方可视为有效登记。现场参会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请在登记时间内 2、登记时间:

现场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4年10月12、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到公司董事会 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时间:2024年10月12、13日9:00至16:00(信函

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山东省诸城市历山路60号惠发食品办公楼3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62200 六、其他事项

传真:0536-6857405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诵等一切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加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雷江: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checkmark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联系人:刘海伟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联系电话:0536-6175931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

注2:上述大额存单在持有期间可随时转让变现或可约定提前支取。公司持有该类产品的存续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产品的收益率具体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